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导纳米”、“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微导纳米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11月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50号），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5,445,536股，并于2022年1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完成后股本总数为454,455,359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416,866,261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91.73%，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7,589,098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8.27%。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对应限售股1,817,82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972%，将于2024年12月23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依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按照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为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的相关事宜。2024年6月5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完成，新增股份 3,222,770 股，公司总股本由 454,455,359 股增加至 457,678,129 股。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总股本为 457,678,129 股。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导致公司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形。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浙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其持有的战略配售限售股的有关承诺如下：“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战略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1,817,82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3972%。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微导纳米确认，上市流通数量等于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二)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3 日。

(三)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股)
1	浙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17,821	0.3972%	1,817,821	-
	合计	1,817,821	0.3972%	1,817,821	-

注：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四位小数。

(四)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股)	限售期 (月)
----	-------	--------------	---------

1	战略配售股份	1,817,82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合计	1,817,821	-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了其在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承诺。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微导纳米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字页）

保荐代表人：

于军杰

代亚西

于军杰

代亚西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3日